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X58n0994

華嚴妄盡還源觀疏鈔補解

宋 淨源述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次
- 卷目次
  - 1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 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(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) 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．994
華嚴還源觀疏鈔補解(并序)

晉水沙門　淨源　述

夫宗經為觀，傳諸後嗣，以教類之，略有三焉。昔帝心尊者集法界觀門，則宗乎化教矣；澄照律師述淨心戒觀，則宗乎制教矣。若乃化制並宗，性相互陳，唯賢首國師妄盡還源，兼而有之。故其圓頓之機，權小之流，悉皆普被耳。源景祐中稟茲觀門於崑山慧聚法師之門(名諱清本)，並疏兩軸，科文一冊，皆法灯大師之所撰也。然其間所釋序文及諸觀義，雖盡乎善，而未盡乎美。於是舉要治繁，選言發行，探清涼之疏旨，索演義之鈔辭，補其偏善之功，成其具美之績，故命題曰疏鈔補解焉。古人有言：不截盤根，無以驗其利器；不剖文奧，無以辨其通才。後之孫謀通吾祖觀心，昭昭然若杲日之麗天，且不為昏情所翳者，其在茲乎！時元豐二季歲次己未夏安居後三日於雲間善住寶閣序。

題中修之一字，總貫名題。謂本文別舉六門，通為一觀。以前之三門(一體，二用，三徧)，通揀情顯解。謂一塵含容空有，徧中以真空幻色，雙揀斷空實色。第四門修四種行德，為熏習止觀方便。其第五門入五止，第六門起六觀，方為造詣正修。由是隨入一門，即全收法界矣。

(上釋修字)下之九字，別申綱要。華嚴奧旨，即所依經也。

華喻萬行之因，嚴飾十身之果。

奧謂竪深，與眾典為洪源也。旨乃橫廣，攝群經為眷屬也。

妄盡還源，即能依觀也。妄法無體，義說為盡；會歸一心，喻派還源。故正彪之水賦云：萬派雖別，同出於源；眾流雖殊，同歸于海。若合心源如清涼，謂隨客塵則去而莫歸，見本性則還源反本。

觀者，妄盡智泯，本覺真性，與萬法融通之稱也。然真本不可以功成，要亡功而本就；深源不可以智得，必智盡而源成。故曰：

觀者，妄盡智泯也。下文亦云識盡見除，清涼謂情盡理現諸見自亡。文雖廣略有異義，乃頓證全同。若準終南觀題為例，應云略有異義乃頓證六重。今此不標者，以下文統收中謂此上所述六重觀門，舉一為主餘五為伴，具在末章耳。並序者，並兼也，序敘也，敘述法義之要旨及集觀之利物也。或曰大方廣所證法也，佛華嚴能證人也。

今題中何以但標能證二字？答：夫觀者，開發後學之慧門，冥通諸佛之果海。慧門既開，自見依正重重無盡，此其大用也。若乃明其一經三大皆大，方廣五周因果並佛，華嚴人法雙標，法喻齊舉，有

體有用，兼因兼果，理盡義圓，備如疏文解釋。經題七字，今此立名尚簡，唯取華嚴二字為所依經也。
若然，則法界觀題何以具盡六字耶？夫廣略分途，述作異轍，體勢萬端，不可一準。若責賢首立題闕大方廣佛四字，不責帝心題下闕並序二字耶？前修謂直默異難，微貶穿鑿，斯亦吾志。
京即長安。張晏注漢書云：地絕高曰京。左氏傳曰：莫之與京。京，大也。唐、虞已前，帝王之居，多云都某處。世紀云伏羲、神農都陳是也。
大薦福者，唐之精舍頗眾，亦有小薦福，故以大字揀之。薦，追也，言為考妣追福也。此寺即唐中宗皇帝所造。按大宋高僧傳曰：中宗有懷罔極，追福因心，先於長安造薦福寺，事不時就，作者煩勞，乃勑工部尚書張錫與律師釋道岸同典其任，廣開方便，博施慈悲，人或子來，役無留務，費約功陪，帝甚嘉之。
寺者，梵言毗訶羅，此云游止，即出家者游履之處也。廣雅云：寺，治也。釋名曰：治事者，嗣續於其內也。
沙門，此云息惡，無惡不息，即釋子之通稱也。
次二字名諱也。按秘書少監濶朝隱述碑銘云：國師姓康氏，諱法藏，累代相承，為康居國相。祖自康居來朝，父諡皇朝，贈左侍中。國師季甫十六，鍊一指於阿育王舍利，以申供養。此後便游大白，雅挹重玄。聞雲華寺儼法師講華嚴經，投為上足，以為水置瓶之受納，以芥投針之因緣，名播招提，譽流宸極。屬榮國夫人奄捐館舍，未易齊縗(上資音下催音)。則天聖后廣樹佛乘，大開法寶，國師策名宮禁，落髮道場，住太原寺。證聖季中，奉勑與于闐三藏實叉難陀譯華嚴經。至神龍中，又同譯大寶積經。唯聖之所歸依，唯皇之所迴向，爰降綸旨，為菩薩戒師。太上皇脫履萬機，褰衣四海，亦受戒法，講華嚴經三十餘徧。梵網、楞伽、密嚴、起信，皆有義疏，傳于四方。先天元季壬子十一月十四日，終身西京大薦福寺，春秋七十。其季十一月二十四日，葬於神禾原華嚴寺南。帝念若驚，聖情如失，誥曰：國師德業天資，虛明契理，辨才韜識，了覺融心。廣開喻筏之門，備闡傳灯之教，隨緣示應，垂化斯盡。比真師寂，雖證無生之空；朝序飾終，宜有褒賢之命。可贈鴻臚卿，贈絹一千二百疋，葬事准僧例，餘皆官供。若夫集觀判教，獨得其奧，制疏通經，名耀古今，具如聖宋僧傳並七祖傳文。
述者明也。樂記云：作者曰聖，述者曰明。然帝心名諱之下稱集，今言述者何耶？謂序文之未具，彰創集無疑。先規有據，故此不云集耳。滿教即華嚴也。文出北本涅槃經。彼經明半字即小乘，滿字即大乘。故清凉云：半滿是喻，大小是法。
而言難思者，此教非法相所宗，故不可以心思也。

窺者，左傳曰：舉足而視也。
一塵頓現，如行願品云：於一塵中塵教佛，各處菩薩眾會中。此文亦徧大部。下文國師引剎現佛身經云：花藏世界所有塵，一一塵中佛皆入，普為眾生起神變，毗盧遮那法如是。
圓宗者，起信疏明大小乘宗途有五：一、隨相法執宗；二、真空無相宗；三、唯識法相宗；四、如來藏緣起宗；五、圓融具德宗。故賢首云：圓宗主伴具足，重重無盡，即大經也。
而言叵測者，此宗非名句所及，故不可以言測也。
觀者，看也。
纖毫齊彰，謂纖小一毛也。現相品云：如來於一毛孔中，一切剎塵諸佛坐。下文引身現剎土經云：一毛孔內無量剎，各有四洲四大海，須彌鐵圍亦復然，悉現其中無迫溢。上句示一塵，約外依報也。下句顯纖毫，約內正報也。
齊彰即頓現，文體小變耳。故義海云：一多全攝，窺一塵所以頓彰；彼此相收，瞻纖毫以之齊現。或問：滿教與圓宗，其旨何異？答：大疏曰：夫立教必須斷證階位等殊，立宗但明所宗差別，故有不同耳。
然者，不定之辭。用就體分，即止之觀也。非無差別之勢，謂觀照性相也。故義海云：標體開用，助道之品蓋多；就性明緣，差別之勢不一。事依理顯，即觀之止也。
自有一際之形，謂止息萬緣也。義海又謂：法無分齊，現必同時，理不礙差，隱顯一際。或謂：用就體分，即下文一體二用者。既序體用，何不述三徧四德耶？此誠曲配，故不取之。
其猶下，文有六句：初二句法、喻雙標，次二句釋喻，後二句釋法。
初、病起藥興，妄生智立者。謂病發者，必用藥以治之。妄生者，必立智以祛之。按無相集云：病有二種：一緣慮，二無記。緣慮者，善惡二念也。雖復差殊，俱非解脫，是故總束名為緣慮。無記者，雖不緣善惡等事，然非真心，俱是昏住(他宗執無記為真心，何異認瓦礫為真金乎)。藥亦有二種：一寂寂，二惺惺。寂寂，謂不念外境善惡等事。惺惺，謂不生昏住無記等相。是故以寂寂治緣慮，以惺惺治昏住，亦止觀二行治之，即前妄生智立也。然妄生，則煩惱所知二障。智立，則如理如量二智。如理智破煩惱，即無緣慮也。如量智破所知，即無昏住也。所以引無相二病二藥消文者，蓋與諸家二智二障義同耳。
病忘藥忘下二句，釋喻也。謂昏、散兩病既忘，則止、觀二藥亦忘，故以空拳喻藥忘也。
止啼，喻病忘也。

潛夫曰：譬若握空拳以誑誘於孺子也，厥或呱呱之泣既止，則開拳舒手，豈有物耶？孺，謂孩孺。呱，音孤，泣聲也。
心通法通下二句，釋法也。謂心通則二智俱泯，法通則二障雙亡，智障寂然物我冥一，故引虛空以喻性徧也。大經云：譬如虛空普徧一切。又曰：法性徧在一切處。
既覺既悟下。既，已也。謂昏散之妄已覺頓除，則現量之智亦悟齊泯，故云何滯何通也。
百非者，肇法師謂：但有一法則名為非，法不止一故云百非。
攀緣者，以妄相微動，攀緣諸法也。筆削記又謂百非者，此於有、無、一、異四句上明之，謂有、非有、亦有亦非有、非有非非有為一四句，無等例此，共成十六。又過、現、未來各有十六，成四十八，已起、未起各四十八，並根本四，都成百非也。若據序文，絕其增減，則約四謗以明四句：一、執有增益謗；二、執無損減謗；三、執亦有亦無相違謗；四、執非有非無戲論謗。此云增減，即四謗之二也。今由心通法通，絕慮忘言，枝葉百非皆泯，由根本四句頓亡。
故得下。故者，所以之稱。得者，獲之在己也。由前己性心通法通，既覺既悟，所以獲得藥病泯而靜亂融也。此文以靜定喻藥，以動亂喻病，斯則隔句會別歸總。謂能藥所病雙泯，則證入玄宗。靜性亂相俱融，則復歸法界。
竊見者，謂私竊見大經教義也。
玄綱浩瀚，見能詮教也。浩瀚，水之汪洋貌。故大疏云，教海之波瀾浩瀚。妙旨希微，見所詮義也。希微，即希夷也。故般若論云，契希夷之境。詎究其源，釋上能詮。詎，豈也。水之初出曰源。罕窮其際，釋上所詮。罕，少也。至極曰際。
真空即能觀之智，故滯於心首。
實際即所觀之境，故居於目前。且真空無念，念起恒為緣慮；實際無形，形生翻作名相。故寶藏論云：真智隱於緣慮之內，法身隱於形骸之中。法身即實際之異名。
統收謂總攝也。
玄奧，即前玄綱浩瀚矣。
囊括，猶包結也。
大宗，即前妙旨希微矣。
出經卷於塵中，即大經卷塵含經卷喻。(文有二段：初、法。)經云：佛子！如來智慧無所不至。何以故？無一眾生而不具有如來智慧。(疏云：喻於佛性通平等智。所以得知佛智徧者，無一眾生不有本覺，與一切佛體無殊故。)但以妄想顛倒執著而不證得。(謂倒故不澄，豈得言無？如壯士迷故額珠，豈是膚中無寶？)若離妄想，一切智、自自然智、無礙智則得現

前。(謂若先無，離倒寧有？既離倒現，明本不無。如貧得珠，非今授與。自然智者，自覺聖智也。無礙智者，始本無二，絕二礙也。二、喻。)佛子！譬如有大經卷，(喻佛智無涯，性德圓滿。)量等三千大千世界，書寫大千界事一切皆盡，乃至書寫其量悉等。(書寫一一各稱境者，智如理故。)此大經卷雖復量等大千世界，而全住在一微塵中。(潛一塵者，略有三義：一、妄覆真故，二、小含大故，三、一具多故)。如一微塵，一切微塵皆亦如是(一切塵者，無一眾生不具佛智故)。時有一人智慧明達，具足成就清淨天眼，見此經卷在微塵內，以精進力破彼微塵，出此經卷，令得饒益(三合)。如來智慧亦復如是，無量無礙，普能利益一切眾生(合上書寫多事)，具足在於眾生身中，但諸凡愚妄想執著，不知不覺(眾生身及妄想俱合上塵)。爾時如來以無障礙清淨智眼，普觀法界一切眾生，而作是言：奇哉！奇哉！此諸眾生具有如來智慧，愚癡迷惑，不知不見，我當教以聖道等(如來合上一人，智眼合上天眼，是皆於經益物也)。上來具引經疏一一注釋者，蓋圓覺廣、略二疏，禪詮、觀門兩序，並撮略引經，而圭峯釋之，與清涼本疏或異。下文賢首再引偈文，而釋義亦略。故今經疏具書，所冀後昆詳而覽焉。

轉法輪於毛處者，大經偈云：一毛孔內難思剎，等微塵數種種住，一一皆有徧照尊，在眾會中演妙法。又如善財求友，最後至普賢，菩薩微細觀察普賢之身，見一毛孔中有不可說不可說諸佛剎海，乃至善財所見佛剎微塵數諸善友，往詣親近，積集智慧。比此暫見普賢所得，百分不及一，乃至尼沙陀分亦不及一。善財從初發心，乃至普賢，於其中間所入剎海，相續不斷。今於普賢一毛孔中，一念所入，過前不可說不可說倍。如是盡未來際，猶不能知一毛孔中種種剎海、佛海、菩薩眾會海。既云佛海、眾會海，豈非轉法輪於毛處耶？

明者，德隆於即日，示其頓機也。行願疏云：得其門，則等諸佛於一朝。梵行品云：若諸菩薩能與如是觀門相應，於諸法中不生一解，一切佛法疾得現前。初發心時，便成正覺，成就慧身，不由他悟。此亦無心，體極一念，便契佛家。

昧者，望絕於多生，示其漸根行願。疏又曰：失其旨，則徒修因於曠劫。出現品云：設有菩薩百千億劫具行六波羅蜜，若不聞此如來不可思議大威德法門，或時聞已，不信，不解，不順，不入，不得名為真實菩薩。此亦有作之修多劫，終成敗壞也。

會旨。山嶽易移，喻前頓機。無相云：妙悟通衢，則山河匪壅。山即嶽，如泰山為東嶽。

乖宗錙銖難入，喻前漸根無相。又云：迷名滯相，則絲毫成隔。八銖為錙，二十四銖為兩。

輒者，專也。

旋披謂徧尋也。
往誥，即晉譯之經。誥者，告也，告示令曉也。
[糸*丐]覿，謂遠觀也。
舊章即古之章。疏：章者，明也，各明其義也。
備三藏之玄文者，夫經律論之三藏，即戒定慧之三學。下之第四門，明四種行德，即戒學也。第五門入五止，即定學也。第六門起六觀，即慧學也。然此觀門，正攝慧學，兼收戒定。正攝慧學者，此有二說：一約本文，別舉六門，通為一觀。二依別錄，謂發心修時曰觀，任運成行曰慧，故以慧學為正也。
兼收戒定者，謂先以四種行德為方便，次以五止為造修，故戒定為兼也。
又若本文多翻問答，數引起信為證，則正屬論藏。若曉兼正，則經、律二藏從而可知矣。又復應知三藏約法，二藏約人。今茲觀文，約人則正屬菩薩藏，兼攝聲聞藏。以下文明化教普代眾生受苦等，即菩薩藏；五蘊無主明人空等，即聲聞藏。制教中引梵網經、四分律，皆菩薩藏為正，聲聞藏為兼。若例終南觀文，與此大異。彼觀約人正為菩薩，則無聲聞藏；約法則有經、論二藏，無其律藏。何者？彼明三重觀門，則慧學為正，定學為兼，而不說四種行德，故無戒學也。
憑五乘之妙旨者，乘以運載為義。此五力有大小，載有遠近。一、人乘，謂三歸、五戒，運載眾生，越於三塗，生於人道。二、天乘，謂上品十善及四禪、八定，運載眾生，越於四洲，達於上界。三、聲聞乘，謂四諦法門；四、緣覺乘，謂十二因緣法門，皆運載眾生，越於三界，到有餘、無餘涅槃，成阿羅漢及辟支佛。五、菩薩乘，謂悲、智、六度法門，運載眾生，總超三界、三乘境，至無上菩提大般涅之彼岸。若推觀中，五乘之義甚隱。今以二義通之：一、據現文互攝，二、依大疏寄乘。然觀中現文，唯明三歸、五戒是出苦海之津梁，趣涅槃之根本。出苦海即攝前二，謂人乘、天乘也；趣涅槃即攝後三，謂聲聞、緣覺、菩薩也。故先據現文互攝以通之。若依清涼十地疏文，初、歡喜地，二、離垢地，三、發光地，此三寄世間人、天乘；四、燄慧地，五、難勝地，六、現前地，七、遠行地，此四寄出世間三乘。故後依大疏寄乘以攝之。繁辭必削下，如漢書？衛青傳：削則削，筆則筆。削謂刪去，筆謂增益。今云繁辭必削，所謂刪去也。
缺義復全，所謂增益也。
雖則創集，無疑縱也。
況乃先規，有據奪也。
創集者，創初集會也。如帝心為觀，集義不集文也。

無疑者，文中子曰：窮理盡性，吾何疑？今集先聖規準之言而為據依，故絕枝辭。周易云：中心疑者，其辭枝窮。
茲性海下，謂覺性如海，語其深廣也。
妙行如林，言其高聳也。
參而不雜。釋上別舉六門。
一際皎然。釋上通為一觀，謂一真實際，皎然明白。有謂通為一觀，總號還源，斯亦有理。
冀返迷方者，如人迷東往西，冀望返歸也。
情同曉日者，情，法也；日，喻也。夫觀心發明，則情計盡遣，其猶曉日騰輝，則瞑霧頓祛。
佩道，猶負道也。佩者，玉之帶。禮曰：凡帶必有佩。道者，性德之本，斯須不可離之，非佩而何？君子者，仲尼謂魯哀公曰：言必忠信而心不妄，仁義在身而色不伐，思慮通明而辭不專，篤行信道而自強不息，此君子儒也。今亦爾，所謂名必副實而心不妄，戒法在身而色不伐(矜伐)，定慧更資而辭不專，力傳遺訓而自強不息，此君子僧也。
俯而詳焉者，惟義學君子。僧俯心從道，廣而行之。詳者，廣也。焉者，語絕之辭。
初列名。然此六門，生起有緒。生佛迷悟，莫先本體，故初授之以顯體也。體性開發，存乎妙用，故第二授之以起用也。依於妙用，塵塵普周，故第三授之以示徧也。依能徧境而修行業，故第四授之以行德也。行德在躬，以止調心，故第五授之以大止也。止門雖寂，觀心常照，故第六授之以妙觀也。
一顯一體，要其大旨，即華嚴一真法界也。
二、起二用：初、海印常住用，明自性深廣；二、圓明自在用，辨隨緣成德。三、示三徧：一、普周法界徧，明塵性依真；二、出生無盡徧，明依真起用；三、含容空有徧，明體用交參。四、行四德：一、妙用無方德，多示悲心利他；二、住持有則德，多誡智體自利；三、柔和質直德，悲智雙流，自他俱濟；四、代生受苦德，唯大悲利他，普救群品。五、入五止：一、照法離緣止，正顯法空；二、觀人寂怕止，兼明人空；三、性起繁興止，會緣歸寂；四、光定顯現止，寄功忘照；五、理事玄通止，寂照融泯。六、起六觀：一、攝境歸心觀，顯出法身；二、從心現境觀，修成報身；三、心境圓融觀，法報無礙；四、智身影現觀，一智現多；五、身入鏡像觀，多身入一；六、主伴帝網觀，一多同時，身智無盡。然此六重觀，即賢首品中明普賢德徧一切，時處無方。大用十三昧門：一、圓明海印三昧門；二、華嚴妙行三昧門；三、因陀羅網三昧門；四、手出廣供三昧門；五、現諸法門三昧門；六、四攝生三

昧門；七、俯同世間三昧門；八、毛光照益三昧門；九、主伴嚴麗三昧門；十、寂用無礙三昧門。若以六重觀門攝此十門三昧者，
一、顯一體，即攝第一圓明海印三昧門，以下文依名別示中謂若據一體為名，即是海印炳現三昧門。又二起二用：初、海印森羅常住用，引經二偈亦攝第一圓明海印三昧門；二、法界圓明自在用，引經二偈即攝第二華嚴妙行三昧門。此依清涼科經攝之。又上四偈中復攝三門：一、攝第四手出廣供三昧門，以正引偈云：嚴淨不可思議剎，供養一切諸如來。今第四門偈謂：能以一手徧三千，普供一切諸如來。二、攝第七俯同世間三昧門，以正引偈云：或現童男童女形，隨其所樂悉令見。今第七門偈謂：或現梵志或國王，人天等類同信仰。三、攝第八毛光照益三昧門，以正引偈云：放大光明無有邊，度脫眾生亦無量。今第八門偈謂：放大光明不思議，令其見者悉調伏。三、示徧，即攝第三因陀羅網三昧門，以文中謂一塵既具，當知一一塵亦爾。今第三門偈云：如一塵中所示現，一切微塵悉亦然。
四行、四德攝其二門：一、攝第五現諸法門三昧門，以四德中具明四攝也。今第五門偈謂菩薩住在三昧中，或以四攝利益門，二、攝第六四攝攝生三昧門，以下文依名別示中謂若準四德為名，即名四攝攝生三昧門。五、入五止即攝第十寂用無礙三昧門，依名別示中謂若約五止而言，即為寂用無礙三昧門。六、起六觀中主、伴互現帝網觀即攝第九主、伴嚴三昧門，謂文中以自為主，望他為伴，如善財合掌在彌勒前。今第九門偈云：譬如明月在星中菩薩處眾亦復然。此中引經，或取文、義相類，故其句、偈有前、後不？若觀舊疏，但將二起、二用對初之二門，下之八門皆無攝屬。是知華嚴奧旨將興，賢首不得不作；賢首遺風將絕，清涼不得不生。庶習茲觀者，推經考疏，則合十門之三昧為六重之觀法，無以尚於此矣。
初通顯自性，文有四節：初牒；然此下，釋體字；從本下，釋自性；清淨性體下，釋圓明。
言如來藏中法性體者，法性即止自性。清涼大疏謂：起信明一心即如來藏，含於二義：一、約體絕相，即真如門；二、隨緣起滅，即生滅門。今文雖顯一心法界，而引論文，皆約體絕相也。又圭峯禪詮序謂：況此真性，是眾生迷悟之源，故名如來藏；亦是萬法之源，故名法性。此則法性與如來藏，體同名異也。
隨流加染者，謂迷之則生死無窮。返流除染者，謂解之則廓爾大悟。真性離此，故云不垢不淨也。
在聖體即踞涅槃岸，處凡身即居生死流。真性絕流，故云不增不減。何者？欲言其增，同如絕相；欲言其減，幽靈不竭；欲言其

垢，萬累斯亡；欲言其淨，不斷性惡。口欲談而辭喪，心將緣而慮亡，亦通果分，不可說也。
雖有隱顯下。躡前起後也。隱即躡前凡身，起後煩惱也。顯即躡前聖體，起後智慧也。
非生因之所生者，大疏云：生因所生為緣，如種生芽也。
唯了因之所了者，了因所了為因，如灯照物也。是知生因即緣因，同前五度；了因即智慧也。演義文云：其嚴身華，亦喻了因；其引果花，亦喻生因。嚴身唯約圓融，引果兼於行布。若了斯旨，生、了彌顯。
起信下諸句，皆引彼疏注之。真如自體(上體下用)，有大智慧光明義(本覺智明)，徧照法界義(本覺顯照諸法)，真實識知義(顯照之時無倒)，自性清淨心義(性離惑染)。此下引經論，多從義勢注之，欲其文旨明白灼然。
依體起二用者，以前文顯一體即果海不可說，今起二用即因門可說也。
一、海印森羅下。謂海印現象森然羅列也。
常住用者，起信云：得見心性，心即常住。後疏釋云：無明風止，性海浪息，湛然常住也。
真如者，體非偽妄曰真，性無改易曰如。
本覺即法身真覺，理非新成，故云本也。論云：依此法身，說名本覺。妄盡心澄，萬象齊現者，前文謂觀者妄盡智泯，本覺真性與萬法融通者，亦取此也。
猶如大海，因風起浪，即起信真，隨妄轉喻也。
若風止息，海水澄清，即起信息，妄顯真喻也。
無象不現，合法中末句。
無量功德藏者，彼疏釋云：謂此法身如來藏中含攝薀積無邊恒沙性功德故。法性二字，前文已釋。
言一下，亦起信文也。彼云：所言法者，謂眾生心。疏釋曰：出其法體也。是心即攝一切世間、出世間法。疏謂辨法功能，以其隨染成於不覺，則攝世間法也。不變之本覺及反流之始覺，則攝出世間法矣。即是一法界者，謂無二真心為一法界。而此非筭數之一，謂如理虗融，平等不二，故稱為一。依生聖法，故云法界。
大總相法門體者，二門之中不取別相門，於中但取總相，然亦該收別盡，故云大也。此一法界舉體全作二門，為顯此義故云體也。軌生物解曰法，聖智通游曰門。唯依下論云：一切諸法唯依妄念而有差別，若離心念則無一切境界之相。此云若離妄念唯一真如者，有其二意：一、符上文一法所印，二、連下句海印三昧。大疏引經謂：海印三昧如淨水中四兵像(象、馬、車、步)，乃至莫不皆於水中

現。又云：海有希奇殊特法，能為一切平等印，眾生寶物及川流，普悉包容無所拒。大集經謂：如閻浮提一切眾生身及餘外色，如是海中皆有印像，以是故詺大海為印。菩薩亦爾，得大海印三昧已，能分別見一切眾生心行，於一切法門皆得慧明，是為菩薩得海印三昧見一切眾生心行所趣。然此經文多同出現品，但出現品現於四天下像，大集唯一閻浮，以此為異。考茲一唱觀文，唯海印三昧出華嚴，次經云下出法句經，餘皆起信。況前明一體，彼示三徧、四德、五止、六觀，一一引論為衡鑑。斯蓋帝心冥挾起信，集三重法界於前；賢首顯用論文，述六門還源於後。推是言之，以馬鳴大士為吾宗初祖，其誰謂之不然？

華嚴下。此之二偈，正引第一圓明海印三昧門。前之一偈，明其業用周徧，即類於餘眾。後之一偈，總結大用所依，即海印三昧。摩睺羅伽，此云腹行，即蟒虵之屬。文有等字，以偈中但標六類，等取餘六：一夜叉，二乾闥婆，三迦樓羅，四緊那羅，五人，六非人。

二、法界圓明自在用，是華嚴三昧者，即賢首品第二華嚴妙行三昧門。晉經云：一切自在難思議，華嚴三昧勢力故。此即據行為言，名華嚴三昧。然妙行有五，次文釋之。離世間品云：入廣大三昧，名佛華嚴。大疏云：萬行披敷，嚴法身故。三昧，此云等持，謂遠離沉掉，平等治心，趣一境故。曉法師曰：三昧，此翻正思。正謂正審，揀於邪慧也；思謂思察，揀於昏沉也。

廣修萬行，稱理成德，釋自在用也。普周法界，而證菩提，釋法界圓明。後釋華嚴二字。華有結實之用者，行願疏云：表於法界，含性德故。行有感果之能者，疏又云：行為生因，起正覺故。託事釋，有結實也。

表彰釋行有感果也。

行成果滿，契理稱真者。此展經題以釋嚴字。謂行成果滿，即佛華嚴能證人也。契理稱真，即大方廣所證法也。

性相兩亡，唯一真界。故前序云：泯性相而歸法界。能所俱絕，造極大宗。序又云：消能所以入玄宗。顯煥炳著，皆光明貌。

良以下，反釋前文，曲為三釋：初、真性所流行釋；二、引攝輪文同釋；三、約承上起下釋。非真流之行無以契真者，謂真外有行，理不徧故。何有飾真之行不從真起者，謂行外有真，事無依故。此約真性所流行釋。又此二句全同攝論，所謂無不從此法界流，即何有飾真之行不從真起？論又云：無不還歸此法界，即非真流之行無契真。此約攝論文同釋也。

此則下，則者承上之辭，則重釋前二句也。

謂真該妄末，行無不修，釋前何有飾真之行，不從真起。妄徹真源，相無不寂，釋前非真流之行，無以契真。此約承上起下釋也。
又後之二句，略申二解：一類義海，二引本文。類義海者，謂真該妄末，行無不修，即觀空萬行沸騰也。妄徹真源，相無不寂，即涉有一道清淨也。依本文，謂真該妄末，行無不修，即行從理起，理徹於事也。妄徹真源，相無不寂，即理由修顯，事徹於理也(〔出下文玄通上〕)。然而行法幽微，直釋難曉，故引教義為據，勿謂繁而寡要。
華嚴下。此之二句正引第二華嚴妙行三昧，先明五種行，後結上所依。嚴淨不可思議剎(一淨土行)，供養一切諸如來(二供佛行)，放大光明無有邊(三敬眾行)，度脫眾生亦無量(四悲濟行)，施戒忍進及禪定，智慧方便神通等(五十度行兼明神通行，等之一字等取十度，後三謂願、力、智也)，如是一切皆自在(結上自在)，以佛華嚴三昧力(總結所依)。
一塵普周法界徧，演義鈔謂即大經偈云充滿法界無窮盡也。文中先釋一塵，後釋普徧。攬真，謂依真界也。
經云下。華藏品剎自在文也。華嚴世界所有塵(總中有別)，一一塵中見法界(小能容大)，寶光現佛如雲集(依正互融)，此是如來剎自在(結歸果德)。圭峯釋第二句，則云見四法界。此文雖引一偈，意取上半以證前文，下半因便來耳。
二者，一塵出生無盡。徧演義云：出現無盡，若高山之出雲。
自體有常樂我淨義(性德圓徧)，清涼不變自在義(性德無遷)，具足如是過恒沙功德(性德恒沙不離真體)，乃至無有所少義(聖證性已性德本有)。
經云下。即義。引晉經自大起小，明其依正二皆具性德，謂山河最大、樹林漸小、塵毛極小。當知一塵下文有十一對，一塵普周法界即理也，一塵出生無盡即事也(上一對為總，謂合前二徧，下十對為別)，即人能證也、即法所證也，即彼涅槃也、即此生死也，即依淨穢土也、即正凡聖身也，即染煩惱也、即淨菩提也，即因有學也、即果無學也，即同同類眾也、即異異類眾也，即一不變也、即多隨緣也，即廣容十方剎也、即狹不壞一塵也，即情有知也、即非情無知也，即三身同教一乘也、即十身別教一乘也。三身謂法、報、化，十身謂一眾生身、二國土身、三業報、四聲聞、五緣覺、六菩薩、七如來、八智、九法、十虛空。此則融三種世間為十身，七八九即智正覺世間，第二第十即器世間，餘五有情世間。
理事無礙者，謂理事鎔融，存亡逆順，通有十門。事事無礙者，謂徧攝無礙，交參自在，亦辨十門義。或謂吾祖造此觀門，宗賢首一品，則局十門三昧也。帝心集法界觀，宗華嚴一經，則通七處九會也。若觀此文，辨理事無礙，周徧含容，豈局賢首一品哉？所謂終日載天，不知天之高；長年履地，不知地之厚者也。

法如是者，法爾而然也。
十身互作，下文具釋。唯普眼之境界者，華嚴策林曰(亦賢首造)：全色為眼，恒見色而無緣。全眼為色，恒稱見而非我。非我離於情想，無緣絕於貪求。收萬象於目前，全十方於眼際。是以緣義無盡，隨見見而不窮。物性叵思，應法法而難準。法普則眼普，義通則見通。體之自隱隱，照之遂重重。其唯普眼之境界乎。
如上事相下，指上一塵，即一切法也。
相容，謂一望多，即一容一切，如東鏡容九鏡也。
相攝謂多望一，即一切攝一，如九鏡攝東鏡也。
重重無盡者。大疏云：一入一切，如性之徧；一切入一，如性之包。若秦鏡之牙照，猶帝網之交光。故云重重無盡。經云下。引此一偈，證其二義：一、證前唯普眼之境界，以偈文末句是普智眼天王所得解脫門故；二、證後重重無盡境界，以偈文初句有無盡海之言耳。
問中躡前，即理即事，一對之總也。故先述意，謂理與事而融即，文隨義而牙通。今時下，為眾敘疑。
且於一塵之上，列其十疑，束為五對：初、染淨對，二、真俗對，三、生死涅槃，四、煩惱菩提，五、小乘大乘。答中，大智圓明而為能證，覩纖毫而周性海，謂正中見依也。真源朗現而為所證，處一塵而耀全身，謂依中現正也。
萬法起必同時，即寂寥於萬化之域；一際理無前後，即動用於一塵之中。
體無徧計者，謂所計有法一切皆亡，即悟我空小乘法也。
無生無滅者，謂性無生滅，依他似有，有同幻化，即悟法空大乘法也。
唯以一塵字解釋者，如吾祖述華嚴義海，唯以一塵剖為百門。古人謂圓機覩一乘，法界知春秋，亦可高例。宜深思之者，終南觀謂深思令觀明現，是皆祖祖同辨，勸修成行耳。
經云下。引偈二句，意取後句結例立名。
一塵含容空有徧者，演義云：非滅盡法，猶虛空之常住。此則合前二徧，成此第三。謂此文塵無自性，即前普周徧中，塵無自性，攬真成立，故云即空也。此文幻相宛然，即前無盡徧中，依真起用，亦復萬差，故云即有也。
良由下，顯色空交徹。觀色下，示無住行。謂不住生死異凡夫，不住涅槃異小乘。由了色空之境不二，所以悲智之念不殊。言真實觀者，以緣起悲智跨末章悲智無盡，以結觀名也。乍觀斯文，似當中道第一義觀。細詳前有出生無盡，後有釋義結名，皆示周徧含容。

若以真實即是中道，何以次文辨塵含十方為大不思議，念包九世為十玄門？故知不然。
寶性論，即堅慧菩薩所造。道前菩薩者，玄鏡謂地前菩薩有三種空亂意，以不了知真如來藏生死涅槃二際平等，執三種空：一、疑空滅色，取斷滅空。此如穿井除土出空，取其頑空也。二、疑空異色，取色外空。此如墻處不空，墻外是空，亦取斷空也(上二依圭峰釋)。三、疑空是物，取空為有。彼謂別有一物，是於空體，故取為有也(依清凉解)。
今此下。推此一科，義涉二途：一、釋前三疑，二、雙示揀顯。釋前疑者，即是揀空亂意菩薩計三種空也。謂色是幻色，必不礙空，釋前一者，疑空滅色，取斷滅空。空是真空，必不礙色，釋前二者，疑空異色，取色外空。若礙於色，即是斷空；若礙於空，即是實色，釋前三者，疑空是物，取空為有。三疑既遣，則一塵包徧，義見次文。
二、雙示揀顯者，終南觀中，以會色歸空，明空即色，皆揀情顯解。故圭峯注云：若色是實色，即礙於空；空是斷空，即礙於色。今既色是幻色，故不礙空；空是真空，故不礙色。但此文約次第釋前三疑，故先明空幻，後彰斷實。彼觀約次第成其第三空色無礙觀，故先遣斷實，後顯真幻。文雖前後，義乃同時，一家揀顯，殊塗同歸。然會色歸空觀，揀外道、小乘皆有斷滅；明空即色觀，揀凡夫及初心菩薩皆執實色。此文何故唯揀空亂意菩薩耶？今但約所計斷空實色是同，不以能計之人有異，于何不可？或謂彼觀唯以真幻揀於斷實，此文何以舉一塵含容空有耶？答曰：夫迷名執相，則終歸邊見；了事即理，而中道可期。且幻色豈非一塵乎？真空豈非法界乎？如下文謂無生既顯幻有，非云攝法界而一塵收，舉一身而十身現，亦以幻色即一塵，無生即法界，豈以名殊而異於物哉？
塵含十方，即大不思議也。龍樹謂塵含法界，量等虛空，即指華嚴為大不思議。毛吞巨海，芥納須彌，即指淨名為小不思議。念包九世，即十玄門之一也。金師子章云：剎那之間，分為三際。謂過去、未來、現在，總有三三之位，以立九世。促即一念也，延即九世也。正當十玄門中，十世隔法異成門也。
殊勝微言，纖毫彰於圓教者，即經云：無量無邊法門海，一言演說盡無餘。
奇特聖眾，輕埃現於全軀者，即經云：於一塵中塵數佛，各處菩薩眾會中。此義徧於大經，避繁不引。
迥超言慮之端者，圭峯云：法無名相，非心思口議，釋上纖毫，彰於圓教也。

透出筌罤之表者，周易云：得魚亡筌，得兔亡罤。釋上輕埃現於全軀也。
經云下。即出現品塵含經卷喻。此並次科，但申其大意，具釋如前序中引長行及清涼大疏。今此八句即重頌也。
隨緣妙用，德中群生，即眾生變其文耳。
眾者，不一之稱。漢書中去呼，今釋教相承平呼。
根器不等受解萬差者，以根有大小之殊，解有明昧之異。樂欲不同應機授法者，上機授之以六度，中根授之以十二因緣，下根授之以四諦。
(次下二句即維摩經)應病與藥，謂用諸觀智之藥，治諸不善之病。令得服行，謂斷二障之惑，證三乘之果。
維摩，具云維摩羅詰，秦言淨名。垂裕記云：淨即真身，名即應身。真即所證之理，應即所現之身。生公疏云：秦言無垢，稱其晦迹五欲，超然無染，清名避布，故致斯號。此則疏記翻名不同。所以釋義有異，具明斯義者，彼經又云：而生五道以現其身，為大醫王善療眾病。
又以下文有五對：一悲智對，二空假對，二理事對，四真俗對，五本末對。初對有悲故，不為無邊所寂，名曰隨緣。有智故，不為有邊所動，名為妙用。此中妙用之言，皆是即體之用。荷澤云：即用而體自知，即知而體自寂。名說雖是體用一致。
良以下，初四句約法示體用，次四句約法喻雙釋。初法無分齊，語其體也；起必同時，辨其用也。真理不礙萬差，體即用也；顯應無非一際，用即體也。次云用則波騰鼎沸，釋前起必同時；全真體以運行，釋前真理不礙萬差。體則鏡淨水澄，釋前法無分齊；舉隨緣而會寂，釋前顯應無非一際。又總上八句，約法喻隔句雙釋體用。謂法無分齊，體則鏡淨水澄；起必同時，用則波騰鼎沸。真理不礙萬差，全真體以運行；顯應無非一際，舉隨緣而會寂。
若曦光之流彩，妙用也；無心而朗十方，隨緣也。華嚴經云：赫日揚光輝，十方靡不照。如明鏡之端形，妙用也；不動而呈萬像，隨緣也。但涅槃論云：明鏡之像，對之不知其所以來。皆約結名以釋。
二、威儀住持下。左傳曰：有威而可畏，有儀而可象，故謂威儀。夫戒者，威儀也。威儀者，德之表也。故曰住持有則德。然大乘八萬，小乘三千，諸教亦牙通。如楞嚴優波離云：三千威儀，八萬微細。長水義疏謂二百五十各有四儀，復對三聚，故成三千。復以三千配身口七支四分煩惱，轉成八萬四千。今舉大數耳。此大乘通小教也。又三千威儀經云：其中出家者，次應捨執作緣務，具受八萬四千向道因緣。此小乘通大教也。

為住持之楷模者，高僧傳十科(一譯經，二義解，三習禪，四明律，五護法，六感通，七遺身，八讀誦，九興福，十雜科)，以住持為興福。故北山住持行編云：夫經律論為住持之教本，僧財食為住持之功烈。務教而法眾盛矣，宣功而金界治矣。故使至道淳懿，靈神降趾，此住持之法度也。
楷模二字皆訓法。廣雅云：楷模，品式法也。
整六和之紊緒者，梵語僧伽，此翻眾和。合有六種：一身和同事，二語和同默，三意和同忍，四戒和同修，五見和同解，六利和同均。紊運切，亂也。
緒謂絲緒。出三界之梯橙者，纂要以戒、定、慧能出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。疏云：戒出三塗，定出六欲，慧出三界。梯喻橙，自下升高也。
越苦海之迅航者，分改、變易二種。生死深廣如海。迅，疾也。航，亦舟也。字統云：單船曰舟，並船曰航，即兩舡並載者。此之一句，並次二句，與心經疏序大同。
拯物導迷，莫斯為最者，結歎上文，謂拯救導引物機迷惑，莫若威儀有則，為其最要。然領徒之士，汎受則人喜陵犯，嚴毅則物自肅然。末代住持，宜其嚴而少受，斯又為最矣。
但，語辭。以，由也。
金容匿彩下。通敘。去聖逾遠，法道不行。匿，汝力切，隱也。彩即毫光。故魏刺史云：玉毫收彩，正聖也。木受繩則正，后從諫則聖。教者，効也。施而教之，便物自効也。然有化、制二焉：經詮理智，化教也；律詮德行，制教也。今文多明德行，制教歟？陵夷。亦云陵遲，即不進貌。發正云：以下望高，欲上成難，云淩遲。遠法師云：佛法陵遲，穢雜日久，每一尋至，慨憤盈懷。(文出答桓玄書。)通惠傳中作夷字，與今文同。彼云：馬令脫轡，象闕施鉤。不習律，難調象；馬令教法，日見陵夷。
(文出宋高僧傳)傳授澆訛者，如神清法師引經云：若人生百歲，不解生滅法，不如生一日，而得解了之。時有比丘承師誤訓，誦云：若人生百歲，不識水老鶴，不如生一日，而得覩見阿難。聞而歔欷(上虛音，下希音，悲歎也)，往正彼師，竟不令改。且阿難聖力，黨之尚然，矧今之世，傳授澆訛，余柰之何？師於己見者，禪詮序云：今時弟子，彼此迷源，修心者以經論為別宗。
講說者以禪門為別法，是皆解背真詮，師於己見也。別錄云：如洪州禪師云：貪瞋慈善，皆是佛性，有何別者？如人但觀涅性，始終無異，不知濟舟覆舟，功過懸殊。夫慈善如濟舟之功也，貪瞋如覆舟之過也。

彼謂皆是佛性無別者，豈非師於己見乎？致使者，因他而得，故名為致。由前傳授澆訛，師於己見致使。教無綱紀，濫挹淳流。網之大繩曰綱，小繩曰紀。濫，謬也。挹，酌也，應作淳。漓，即濃薄之貌。謂酌漓為淳，以薄為濃，大義於是乖矣。

得失齊舉，妄參真淨者，迷妄謂之失，悟真謂之得。今既齊同舉物，其猶妄穢雜於真淨矣。嘗試論曰：且夫人思善道，潔己依師，近期於立身揚名，遠冀於革凡成聖，發揮像教，垂於無窮，又奚有妄穢能參真淨哉？

故令初學觸事成非者，由其得失齊舉，所以令其初心學者，日乖法則，逢事成非。向聞有西江商客，賽願營齋，先示文疏，僧無能讀者，被商駈之，一何可笑。後生聞此，當寅夜攻學，一則不虛受施，一則覆庇群僧，一則揚名於四方(出僧史略)。南山亦云：屢有初心在道，觸事未諳，曾不尋其教章，於法每纏疑網，不依經論，混雜凡流者。起信疏云：大乘深旨，沉貝葉而不窮；群有盲徒，馳異路而莫反。無相亦謂聖教之所不依，明師未曾承受，所以混雜汩亂凡夫之情耳。

自陷陷他者，如宋法豐死為不食之鬼，巡寺作餓駝聲，以專寺任刻薄故也。臨邛僧孫民見身如廁，持鉢食穢，以儉歲刻杓減粥故也。智壞死作眾奴，以寺布借人故也。聖壽寺僧清訓念法華經，每在送終處，於行食者求酒食及飽之以歸。一日驟無聲，經年不通，食漸不通，水自去，生入餓鬼也。(上三緣出北山錄，皆自滔。下一緣出寶公注，兼滔他。)有謂道安之門人法遇，領徒四百。時有一僧飲酒，廢夕燒香，遇罰而不遣。安聞之，以筒緘杖寄遇曰：此由飲酒者也。我訓不勤，遠貽憂賜。乃集眾命維那行杖至三，因立下自咎。此亦自陷陷他也。人安有言曰：汝曹若能修身踐言，慎終如始，勤爾學問，慎爾行藏，避惡支如避虎狼，事良朋如事父母，顧言行而礭乎不拔，處貧病而樂以忘憂，自然與禍斯違，於福斯會。慕雪山之求法，學善財之尋師，智足以照惑，慈足以攝人。此又自利利他也。瑜伽，此翻相應。大沈謂昏沉也，小浮謂掉舉也。寶藏論云：夫入道之遙，內虛外淨，其意不沈，其心不浮，不出不入，湛寂自如。常住正念一句，文連上下，謂以觀破昏沉，以止破掉舉，止觀雙運，永離二過，即常住正念。此文連上也。又常住正念根本眷屬，即文連下也。小乘四重為根本，餘篇皆眷屬。大乘根本眷屬，次文示之。或可定共是戒眷屬。定共戒者，依定心發，不復起惡，助於律儀。道共戒者，道即慧也，依分別發，揀擇善惡，防發功強，正資攝善，兼助律儀。由是定道俱名戒也。

淨修梵行，通結上文。華嚴經，即晉經賢首品。梵網者，即大乘菩薩戒。吾祖賢首有疏，具明十重四十八輕。此以十重為根本，四十

八輕為眷屬。余昔領眾青憽梵剎，每於半月差僧誦十重戒，盖遵佛祖之遺範也。嘗觀靈庾集引掉群南有靈鷲山，大長老律師胡民領徒而夏安居。說戒夜，人數則定，籌數每過，眾莫識其然。夏既末，二三胡沙門出山至路[泳-永+昜]，與穡人揮手根別。律師聞而奔走，其徒四馳，其去則不遠，然而莫得見之矣。入大乘論云：賓頭盧、羅睺羅等一十六大阿羅漢，恭承遺顧，遊行人里。是以僧居每於說戒解夏日，不得不清嚴法字，整眾翼翼，儼若在乎聖人之前也。

體無毀禁者，彼論云：以知法唯無染，離五欲過故。即此文體無毀禁。

所謂下，具足。應云：不殺，不盜，不婬，不兩舌，不惡口，不妄言，不綺語，遠離貪嫉、欺詐、諂曲、瞋恚、邪見。彼疏釋云：即攝律儀戒也。

亦應下至所制禁戒，即攝善法戒。

憒閙上告內切，下女教切。

常護下，至妄起罪過，即攝眾生戒也。準上論文等，雖通攝前出生無盡徧等文，此乃起信發心之相，問答除疑之辭，乃至次文喻合二科，皆彼論勢，但彼廣此略。

摩尼，此翻離垢，言此寶光淨不為垢穢所染。又翻增長，謂有此寶必增長威德也。應法師云：末尼謂之總名。有云或山或海之珠圭峯，謂摩尼珠中必無黑等色是也。

五眾者：一、比丘眾；二、比丘尼眾；三、式叉摩那眾(此云學法，先學本法後受尼戒)；四、沙彌眾(此云息慈，息滅染情慈愛眾生)；五、沙彌尼眾。

在家身纏俗網者，涅槃經云：在家迫逼，猶如牢獄；出家虛曠，猶如虛空。

自有嚴科者，即篇聚也。篇謂五篇：初、波羅夷，二、僧伽婆尸娑，三、波逸提，四、波羅提提舍尼，五、突吉羅。聚謂六、七。於五篇中加偷蘭遮，名為六聚；開突吉羅為二，謂之七聚。若翻梵從華，廣在律宗，略如令摸鈔。然則受三歸，持五戒，而出苦海，趣涅槃者，約始修終證之言。故古詩云：方知萬里水，初發濫觴源。此言雖近，可以例遠。

毗尼亦云毗奈耶，正翻調伏。調謂調練三業，伏謂制伏過非。

(身三等)七眾，於前五眾加優婆塞、優婆夷二眾耳。

萬善藉此而生者，萬善即萬行，此之一字，指三歸五戒，言萬行藉三歸五戒而生也。

寔佛法之平地者，經云：戒如平地，眾善由生。又地有生成荷載之義，謂十地聖人修生萬德，厚載恒然，故云平地。

尸羅，此云淨戒，標次文戒為定體也。
三昧，此云正思，起下句慧為定用也。故其三學皆一乘別教。此文四種行德即戒學，次入五止即定學，後起六觀即慧學。故大疏序云：尋斯玄旨，却覽餘經，其猶杲日麗天，奪眾景之耀。良在此矣。
若夫一乘同教三學者，戒學有三：一攝律儀戒，二攝善法戒，三攝眾生戒。定學有三：一安住定，二引起定，三辦事定。慧學有三：一人空慧，二法空慧，三俱空慧。廣辨三九，如永嘉奢摩他篇。然始教三學，與其同教，但即不即為異。小乘三學，即持五篇淨戒，修九次第定，發人空淺慧。三學圓備，即證菩提。與大宋僧傳引論證三菩提，其文稍同。彼云：戒如捉賊，善擒制也。定如縛賊，用機械也。慧如殺賊，清道路也。以此成功立効，克取空盡三菩提者，決達清靜之域也。
四分者，業疏序云：據說之章段也。若約六十卷收之，即大僧戒本二十卷為初分。
尼律下十五卷為第二分。安居法下十四卷為第三分。房舍法下十一卷為第四分。怨家有二(怨與冤音義同)：一、欠命負財，二、天魔外道。以戒淨故，彼無所為，故云不能近也。
被訶者，如六群比丘屢有所犯，多被居士舉過譏訶，遂往白佛，佛乃集眾種種訶責。
三、柔和質直德中，文有三對：初、悲智真俗對，約無住行；二、不變隨緣對，約淨緣起；三、去惑就理對，唯辨柔和二字。柔則伏滅煩惱者，此有二位：制伏煩惱，位處三賢；斷滅煩惱，位居十聖。
和則順理修行，亦有二義：一、事和，見鬪諍人諫勸令捨，不自稱譽卑遜敬物；二、理和，見退菩提心人殷勤勸進，善能分別菩提煩惱平等一相。
言行相符者，言以顧乎行，行以顧乎言，即如說而行也。儒典等云：先行其言而從之。又曰：言篤信，行篤敬。言行，君子之樞機也。寄語來者，願以言行拳拳介懷。
但為正業調生者，但獨正聖也，言獨為聖教事業調伏眾生也。又正業自行也，調生利他也。謂質直者，但有所為或語默或出處，皆不失正行業用，然後可以調伏群生也。為字通去平二聲，初解去呼，次解平呼。又前文一對唯辨柔和，此文唯明質直。故曰下總前結名。
四、普代眾生受苦德。文有三聚淨戒：廣利群生，即攝有情戒；普令斷惡，即攝律儀戒；備脩萬行，即攝善法戒；速證菩提，即三聚果。其中冤親平等，即不生憎愛也。

救贖一切受苦眾生者，大經云：菩薩見有獄囚，五處被縛，受諸苦毒。或以刀屠割，或以火焚燒。菩薩見已，語主者言：如是等苦，可以與我。設過彼苦阿僧祇倍，我亦當受，令彼解脫。故上句云以身為質。
(質，猶當也。如燕太子丹質於秦。)不希望毛髮報恩之心者，經次文云：我為救護一切眾生，發一切智菩提心故。若望報恩，則同傭作。
華嚴下，即華藏世界品普賢菩薩重頌因相，疏釋云辨因招果也。
念念遷流，名之為苦者，即三苦中行苦也。
了蘊空寂下。謂了悟五蘊猶如聚沫、浮泡、陽燄、芭蕉、幻化。故經云：一切諸法性本自空。故云自性本無也。
問：意謂眾生數量無邊，何以菩薩一人而能普代耶？
答中，大悲方便力出代苦之由也。
不了業體從妄而生者，行願經云：若此惡業有體相者，盡虛空界不能容受。故云從妄而生也。教令修止觀，即起下文五止六觀之張本也。
因果喪亡等，謂因亡即無業，果喪即無苦。
於不堅堅覺者，不堅即五蘊，覺猶執也，即前云妄執遷流也。謂五蘊不堅實，眾生執堅實，故次句云深住於顛倒也。
離煩惱者，煩惱即根本煩惱，所惱即隨煩惱，根隨皆離，即得最上菩提。故圓覺云：離幻即覺。以菩提翻覺耳。
五止中性相俱泯者，相泯釋當相即空，性泯釋相盡心澄。體周法界，謂絕諸對待也。
入無入相下。謂無能入所入之相，名為真入。即同清涼云：冥於心體曰入。華嚴下。晉經寶王性起品文。如來深境界，其量等虛空。謂寂寥虛曠，冲深包博也。
一切眾生入，而實無所入，謂總該萬有，即是一心也。
入諸無相定，即觀之止也。
見諸法寂靜，即止之觀。
常入平等，故謂不取真，不棄假也。
敬禮無所觀，謂靈明性、體一相、無相也。又尚無能禮之凡，豈存所禮之聖？故圓覺疏：第七、實相禮，云：若內，若外，若凡，若佛，同一實相。以文殊云：不生不滅，故敬禮無所觀。鈔：釋云：入佛境界，經中文也。上之三句亦取圓覺疏意，以一心三觀釋之。
一切眾生無不在如來境界中者，大疏云：凡厥生靈，皆含佛智。更無可入者，淨名謂：眾生即寂滅相，不復更滅。此同清涼云：入者，了悟、解達之名也。
如人迷下。舉喻合法。二科皆用起信會相入實、依覺成迷二段論意，今亦依彼釋之。論曰：如人迷故，謂東為西，方實不轉。即會

相入實也。西即是東，更無別東。論云：若離於方，則無有迷。即依覺成迷也。
眾生迷故，下論云：眾生亦爾，無明迷故，謂之動念。心實不動，即會相入實也。
妄即是真，更無別真。論云：若離覺性，則無有迷。即依覺成迷也。
入與不入者，言入約迷，不入約悟。一心法界，無眾生迷，無諸佛悟，故云本來平等。經云：平等真法界，佛不度眾生。良有由矣。
起信下。義涉兩處論文：一、心源無念；二、方便正觀。論云：若有眾生能觀無念者，則為向佛智。即心源無念也。論又謂：若能觀察知心無念，即得隨順入真如門。即方便正觀矣。然觀中前後引論，義涉兩處，文勢皆然。
一、照法清虛離緣止中，謂真諦下，釋照法；真俗下，釋清虛；能緣下，釋離緣。心境不拘，體融虛廓，正示止門。若發文駕義，講者委陳，下文多爾，尋之自曉。
維摩下。即淨名居士斥目連章。彼云：夫說法者，當如法說。法無眾生，離眾生垢故。乃至法不屬因，不在緣故。然則推析因緣，蓋就觀門辨之。今造詣止門，故因緣雙不也。
二、觀人寂怕絕欲。止中謂五蘊和合名之為人，蘊無主宰謂之寂怕。絕欲者，不執五蘊法也。前文謂初止照法正顯法空，此文觀人兼明人空，蓋謂此也。
三、性起繁興止中，真如之法，法爾隨緣。通釋：性起繁興。
萬法俱興，法爾歸性。別釋止義。
從無住本立一切法者，文含二意：一、證依體起用，名為性起；二、證真如之法，法爾隨緣。天台釋云：即是世間、出世間，有為、無為，一切諸法，皆從無住本立。廣釋如彼。要其所歸，不出性起。
四、定光顯現止中，有本作錠，錠即灯也。今云定光，法喻齊舉，謂定能發慧，猶灯現光。
白淨寶網下，晉經云：白淨寶網轉輪王。新經隨好光明功德品云：金網轉輪王。疏釋云：彼白淨寶但是所等，則金網無失。若取十地為清淨金網，正同瓔珞經中以無畏珠寶而為輪相。新舊二經並無萬字，謂佛胸前作此字卍音萬，以表因人位極智周具萬德耳。
體性明徹釋定光。十方齊照釋顯現。
無思成事，釋無念也。
雖現奇功，心無念慮，克示正義。然以十地菩薩示初心修止者，舉果該因也。次文以眾生入此大止妙觀，即舉因攝果也。下文謂初心正覺，攝多生於剎那。十信道圓，一念該於佛地。皆明因果交徹。

七寶者：一、女寶；二、輪寶；三、珠寶；四、兵寶；五、藏寶；六、象寶；七、馬寶。業性亦如是者，隨好品中觀諸業性非十方來，止住於心從顛倒生，亦來處不可得也。此文業性通諸善業。
不為二乘下，大經云：譬如日天子出現世間，不以閻浮提樹、崇巖窈谷、塵霧煙雲之所覆故，隱而不現。即喻此修止菩薩不為二乘偏真、外道邪見、塵霧煙雲之所障蔽也。
五。理事玄通，止中牙隱。牙顯者，由幻相之事顯，則理隱也。無性之理顯，則事隱也。無性，謂無質礙之性也。
牙存牙奪者，由理存故奪事，則理徹於事也。事存故奪理，即事徹於理也。
體周法界，理玄也。萬行紛然，事玄也。
悲智雙融，明其通義。性相俱泯，克示止門。
六觀中問，準上義理，即一體、二用、三徧、四德。然此敘義雙問，不於入五止前發問者，謂前文通敘入義，已引起信為標準，今就起六觀前為問。蓋引教雙答，並通後學，妨亦導起信之文。意明始自一體，終乎六觀，皆憑馬鳴奧旨，欲使學者推論明觀，虛已求宗，無取未習。答中即起信對障明俱之文。今依彼疏，正兼二過釋之：對治凡夫住著世間(即正治凡夫人法二執，貪樂世間也)，能捨二乘怯弱之見(即兼治二乘執五蘊法，見苦生怖也)；對治二乘不起大悲狹劣之過(即正治二乘狹劣之心，令觀眾生起於大悲也)，遠離凡夫不修善根(即兼治凡夫懈怠之心，令觀無常，策修善行。)華嚴下，即出現品，釋悲智無礙行，金翅闢海喻也。善見云：迦留羅者，能啄破三千尋圍。即金翅鳥也。如經說：化生金翅鳥，能食四生龍。大止妙觀者，大經云：禪定持心常一緣(止即妙觀)，智慧了境常三昧(觀即大止)。遠公禪經序云：禪非智無以窮其寂(觀即大止)，智非禪無以深其照(止即妙觀)。而搏取之喻，即智之悲也。而為兩翅，翅即翼也。止觀相須，如鳥兩翼，車之二輪。二輪不具，則無運載之功；一翼若闕，則無淩虛之勢。
若修下，明修止方便，略引疏註之。
住於靜處，(具有五緣：一閑居靜處，二持戒清淨，三衣食具足，四得善知識，五息諸緣務。今但舉初，故云靜處。)端坐，(調身也。正身端直，不低不昂，不偏不邪，正面而住。)正意，(調心也。意欲令其觀心與理相應，自度度他，至無上道。)不依氣息，(數息觀境。)不依形，(骨璅等。)色，(青黃赤白四相。)不依於空，不依地水火風，(空等五相，皆是事定所緣之境。)乃至不依見聞覺知，(見聞等，是散心時所取六塵，不復託緣，故言不依。)一切諸想，隨念皆除，(除前諸境，更有餘心，皆亦遣之。)亦遣除想，(所遣既亡，能遣不立。)以一切法，本來無想，(欲順於法性，故能所皆不存。)念念不生，念念不滅，(釋成無想所以，此乃即生無生，即滅無滅。)亦不隨心外念境界，

(若心外有實境，心緣此境時，抑令不緣，不可得故。)然後以心除心。(論中無然字。今既心外無塵，即所取無相，其能取自然不生，何勞後心方更除耶？)心若馳散，即當攝束，令歸正念。(論中即云：住於正念，初習馳散，故攝令住正。)常勤正念，唯心識觀，(論中即云：是正念者，當知唯心，無外境界。文雖有異，厥旨大同。)一切魔境，自然遠離。(以此唯心，非彼所知故。此是通遣之法，故云遠離。)邪、正未分者，起信疏依古德，略以三法驗之：一、以定研磨，二、依本修治，三、智慧觀察。如經言：欲知真金，三法試之，謂燒、打、磨。行人亦爾。若欲別之，亦須三試：一、則常與共事；共事不知，當與久處；久處不知，智慧觀察。今借此意以驗邪、正。謂定中境相發時，邪、正難知者，當深入定心，於彼境中不取、不捨，但平等定住。若是善根之所發，定力逾深，善根彌顯；若是魔所為者，不久自壞。
二、依本修治者，且如本修不淨觀禪，今則依本修不淨觀。若如是修，境界增明者，則非偽也；若以本修治，漸漸滅者，當知是邪也。三、智慧觀察者，觀所發相，推驗根源，不生見處，深知空寂，心不住著，邪當自滅，五當自現。故論云：以是義故，行者常應智慧觀察耳。
魔網入心，即論云：勿令此心墮於邪網。
又無師匠下，即五緣中無善知識也。
四魔：一、天魔；二、煩惱魔；三、陰魔；四、死魔。如起信說者，論云：或有眾生無善根力，則為諸魔、外道、鬼神之所惑亂。若於坐中現形恐怖，或現男女端正等相。論文甚廣，須者自檢。
即觀之止即止之觀者，或問：天台以三止對三觀(體真止空觀，隨緣方便止假觀，息二邊分別止中觀)，今文何以五止即六觀耶？答：此是觀門大節，略以教義通之。他宗約一乘同教，以三止對三觀；本宗約一乘別教，如下會名六重三昧。六重觀門具六止六觀也。或謂下文明示第五多身入一鏡像觀，是事事無礙法界；第六主伴旡現帝網觀，亦是事事無礙觀。若以第五為所證，第六為能證，則境智冥一，亦是五觀對前五止云云者，此誠配對能所之學，甚昧吾祖觀心之縕。
末章云：此上所述六重觀門(始一體，終六觀，為六重門)，舉一為主，餘五為伴，隨入一門，即全收法界。若合後二境智冥一對前五止，應合後之四德對前三徧，故知委配。昔人謂昧觀心如去燭，縱昏情如夜游，豈虛言哉？
何以故下四句，懸示六重觀法，單合互攝。謂初句理事無礙，法如是故。此之一句，合辨第一攝境歸心觀，第二從心現境觀。何則？由事不礙理，則攝境歸心也。理不礙事，即從心現境也。法爾而然，故云法如是也。

第二句，定慧雙融，離分齊故。此之一句，單明第三心境圓融觀。謂以慧融定，則心無礙也。以定融慧，則境無礙也。心境廓爾，故云離分齊也。
第三一句，一多相即，絕前後故。此之一句，亦合辨第四智身影現觀，第五身入鏡像觀。謂第四一智現多，第五多身入一，義乃同時，故絕前後也。
第四句，大用自在，無障礙故。此之一句，亦單明第六主伴。帝網觀謂：以自為主，望他為伴。是知主者，大用自在為義也。隨舉一法，主伴齊收，故云無障礙也。噫！折四句之道文，總六重之妙旨，單合亦明。儻無義證，則何以取信於後裔哉？
言六觀下。然此六門，具明法喻。謂前三約法以辨心境，後三約喻以明性德。後學至此，彌須留意。一家宗極，玄妙在茲。
一、攝境歸心觀中，三界所有法，唯是一心造者。造，作也。即論云：三界虛偽，唯一心作。十地經中，亦與論同。
心外更無一法可得者，論云：以如來藏無前際故。若說三界外更有眾生始起者，即是外道經說耳。
一切分別但由自心者，論云：一切境界唯心，妄起故有。
由心不起，外境本空，即論云：心滅即種種法滅。然三界唯心，萬法唯識，性相兩宗，權實迥異，備如華嚴、圓覺二大疏。此文辨性宗，故同起信實教焉。
論云：即唯識中文，文有五句。前之四句，出其四因，成唯識心義。後之一句，正顯識體無生。
又經即法句文也，有法、喻、合。初八句法說：未達境唯心，起種種分別(迷境妄生)；達境唯心已，分別即不生(悟境妄滅)；知諸法唯心，便捨外塵相(合覺背塵)；由此息分別，悟平等真空(正證唯心)。次二句喻，後二句合，文並可知。
由心現境，即境不自生，由心故現也。由境現心，即心不孤起，託境方生也。心不至境，謂心如即境謝。境不入心，謂境滅即心空。
二、從心現境觀中，次科云莊嚴報土，即依報也。對下修成報身，即正報也。顯出法身，亦正報也。若對法性真土，亦依報。今此無文，影在次科，以成淨土，即法性真土也。
三、心境秘密觀中，言諸佛證之以成法身，次文又謂如來報身，其故何耶？言以成法身，舉所證理如珠之體；次云如來報身，舉能證智如珠之光。然圓宗理智，乎舉無在，勿縱常情，強分諸異。
四洲，謂東勝身，南贍部，西牛貨，北俱盧也。
須彌，此云妙高。道場儀頌曰：妙高四寶為山體，閻浮南面吠瑠璃，北邊黃金東銀體，西邊之寶號頗胝。

鐵圍。即鹹海外輪圍山也。頌云：海外輪山是鐵圍，東西南北四洲渚。
毗盧遮那，此云光明徧照，謂身智二光內外俱照故。盧舍那，此云滿淨，一切障染若麁若細無不盡故。前約德顯，此約離障，義雖兩途，理歸一致。
就此門中分為四句者，依、正無礙門也。若據諸疏，通有六句，謂中間二句，觀文已引二偈，故此但明四句。言六句者：一、依內現依，謂塵含世界；(第六經云：如是諸剎土，一一塵中現。)二、正內現正，謂毛孔中現佛；(現相品云：如來於一毛孔中，一切剎塵諸佛坐。)三、正內現依，謂毛孔中現剎；(即觀文引偈身現剎土也。)四、依內現正，謂塵中現佛；(即觀中引偈剎現佛身也。)五、依內現正依，謂塵中現佛身及剎；(如經云：一一塵中無量身，復現種種莊嚴剎。)六、正內現依正，謂毛孔中現剎及佛身。(如經云：一毛孔內難思剎，一一皆有徧照尊。)但以中間第三、第四兩句對前文二偈，如指諸掌玄談，即晉經舊疏。
四、智身影現眾緣觀，標名言影現，釋義言能鑑，皆指喻而能鑑所現，皆明一智現多也。
諸緣相盡，如如之境也。如如獨存，如如之智也。有為之法，為能含真性，為所含真性，為能現之一。有為之法，為所現之多。
猶如日輪下，能照唯一，所照益多。束為三類：一有目，二生盲，三無情。觀文引晉經，今會唐經以示益相。經云：無量眾生皆蒙獲益，行者見道，居者辦業。即此文有目之流無不親見也。經云：雖未曾見亦得饒益，受用種種衣服飲食。即此文生盲之輩亦蒙潤益，令知時節寒熱之期也。經云：廓徹虛空，生長草木，成熟穀稼，開敷蓮華。即此文草木無清悉皆滋長。
五、多身入一鏡像觀。約喻，則萬像為能入，一鏡為所入。約法，則多身為能入，一身為所入。義見次文。即事事無礙法界，與下文事事無礙觀，皆是周徧含容，徧攝無礙一義耳。或以法界為所證境，觀字為能證智，恐失交參玄旨矣。
經云下，即第八不動地也。具云：此菩薩知諸眾生心之所樂，能以自身作眾生身、國土身、業報身，乃至虛空身。(彼經在第四類，今順觀文引之。)又知眾生心之所樂，能以眾生身作自身，亦作國土身、業報身，乃至虛空身。又知眾生心之所樂，能以國土身作自身，亦作眾生身、業報身，乃至虛空身。又知眾生心之所樂，能以業報身作自身，亦作眾生身、國土身，乃至虛空身。釋曰：上之四類，別顯乃至超過辭。疏序云十身歷然而相作，亦示此也。
如是下。結成百身以至無盡。故大經玄談云：即是法界無盡身。
雲：真應相融，一多無礙。

隨舉一身攝餘九身者，謂一身為能攝，九身為所攝，如舉東鏡為能攝，九鏡為所攝，即交涉無礙門一攝一切也。又九身為能入，一身為所入，如舉九鏡為能入，東鏡為所入，即交涉無礙門一切入一也。余嘗究交涉無礙門第二句，以謂圭峯注以文勢反上，義旨簡略，因推微茲文，多身入一鏡像觀，則知先祖辭簡義備，而廓盡餘惑矣。冀諸後昆，希心玄趣。

身分即四支並頭支，節即三百六十骨節。

眼處作耳處佛事，即眼能聞聲也。舉要言之，謂眼能齅香、了味、覺觸、知法，餘五例然。法力加持，即自力故。次文云：皆由深定力，故得有如是。

經云：下文有四節，或以多身作一身、或以一身作多身(一多相作)、或以一身入多身、或以多身入一身(一多相入)，非一身沒多身生、非多身沒一身生(離出入相)，皆由深定力故，得有如是(出其本因)。異境入定同境起(如於前五境入正定，於法塵中定得起)，同境入定異境起(於法塵中入正定，於前五境從定起)，一身入定多身起(如比丘身中入正定，學無學身中從定出)，多身入定一身起(諸天身中入正定，大龍身中從定出)。

六，主伴乎現。帝網觀，梵語因陀羅，此云主。謂此天主有妙勝殿，殿上有網，周徧圍繞，護淨莊嚴。以摩尼寶珠為之，珠光交徹，喻此觀境重重無盡。以自為主(彌勒)，望他為伴(善財)，一法為主(一樓閣)，一切法為伴(百千樓)，一身為主(善財一身)，一切身為伴(彌勒百千)。

隨舉一法，如舉一身一智也。

言主伴齊收，即收多身眾緣也。

亦是悲智重重無盡者，此收第四智身影現眾緣觀也。

前文謂一身為主，一切身為伴，即收第五多身入一鏡像，觀向所謂第四一智望現多，第五多身入二，第六一多同時，身智無盡，不其然乎？

善財童子從祇桓林中，(初見文殊在沙羅林中，今通指本會也。祇桓，玄應法師翻云勝林，新云逝多。)漸次南行，(尅定見五十四人善知識。)大樓閣前，(即德生童子、有德童女，指示彌勒住處。)暫時斂念，(標定也。)開樓閣門，令我得入。(初見彌勒從別處來，向樓閣所，故令我得入。)彌勒彈指，其門即開。(令其諸法亡言會旨，則佛法門開。)善財入已，還閉如故。(即妄而真，更無入處，故云還閉。)各現百千樓閣，(經云：或見其中有無量百千諸妙樓閣。)各有善財童子，(經云：自見其身徧一切樓閣中。)在彌勒前。(經云：或見彌勒初發菩提心時，或見最初證得慈心三昧。)

六重。若準圭峯釋之，此六但是一道竪窮，展轉玄妙，非一體外別有餘五。既不傍橫，故云六重，不云六段。

善財一生皆全證者，即大疏序云：解行在躬，一生圓曠劫之果也。

一際絕其始終，釋上句始舒終卷皆歸一心也。出入亡其表裏，釋次句出顯入隱豈存內外乎。初心正覺，即梵行品云初發心時便成正覺，具如前釋。攝多生於剎那，即前文念包九世延促同時，亦是念劫圓融也。

十、信道圓者，謂於信位證道圓極也。賢首品偈云：信能增益最勝智，信能示現一切佛，

一念該於佛地者，一念即信心也。經云：一切諸佛從信心起。大疏釋此品宗趣云：於信門中成普賢德，而自在莊嚴，無方大用，建立眾生，通括始終，該攝諸位，以為其宗，令起圓融信行，成位德用，而為意趣。然十信道圓，一念該於佛地，是觀門還源之要，故引宗趣以示之。

地前菩薩觸事生疑者，即寶性論空。亂意菩薩疑三種空，已如前辨。

五百、聲聞玄鑒。絕分者，絕見聞之分也。此反用肇公般若論意。彼云：虛心玄鑒，閉智塞聽。閉智，眼不見也。塞聽，耳不聞也。即本會舍利弗、目犍連等，在逝多林，不見不聞如來神力、如來淨剎(云云)。故大疏序云：上德聲聞，杜視聽於嘉會。通玄論云：目連、鶖子，隔視聽於對顏。且疏與論，皆以杜隔視聽，釋經眼不見、耳不聞(鶖子皆影響眾，權示聾盲)。他宗謂小乘在座，如聾若啞，甚背雜華蓮經格訓矣。夫聾啞，即耳不聞、口無說也。至如華嚴末會，鶖子讚文殊勝德，令海覺諸比丘承事之，豈是聲聞無說耶？又如法華經中，敘其窮子稱慈大叫，豈是小乘若啞耶？嗟乎！差之毫釐，謬以千里。前車既翻，後宜改轍。

融通下，示圓證當機。

若據一體謂，自性清淨體，

即是海印炳現三昧者，亦是自性用也，正同第一海卯森羅常住用矣。

二、約二用，即名華嚴妙行三昧，正同第二法界圓明自在用矣。

若據三徧，即是塵含十方三昧者，十方謂真空妙有，正同一塵含容空有徧(以第三徧合於前二)。若準四德，即名四攝攝生三昧者，釋此有三：先標四德明攝，次以觀文為據，後引賢首品偈證之。一、隨緣妙用無方德，即同事攝，以觀文有應病與藥，令得服行，故偈云：一切世間，眾生苦患，深廣無涯，如大海與波，同事悉同忍，令其利益得安樂。二、威儀住持有則德，即愛語攝，以觀文有大乘八萬，小乘三千，故偈云：八萬四千諸法門，諸佛以此度眾生，種種梵音皆具足，隨其心樂為說法。三、柔和質直攝生德，即利行攝，以觀文有柔則伏滅煩惱，和則順理修行，故偈云：若有眾生壽無量，煩惱微細樂具足，菩薩於中得自在，示受者老病死眾患。四、

普代眾生受苦德，即布施攝，以觀文有普令斷惡，備修萬行，故偈云：薩其所欲皆令滿，普為眾生作饒益，隨應普現愜其心，俾樂色者皆從道。
若約五止，即為寂用無礙三昧者，以賢首品中有三十四偈半明寂用無涯三昧門。彼有一偈標名總辨，所謂：有勝三昧名方網菩薩住此廣開示一切方中普現身或現入定或從出。疏：釋云：約處，名為方網；約相，是謂寂用。亦總顯動、寂無二也。
若取六觀即是佛果無礙三昧者，此有二釋：一、依經文；二、約觀義。依經者，因陀羅網三昧中有半偈，謂此大名稱諸聖人三昧解脫神通力，即佛果無礙也。約觀者，上文謂融通無礙，一多交參，圓證相應，名為佛地。
如是下二句，謂此六三昧隨德立名，六止前六重門。
據教說為六觀，向明六止對六觀，謂此也。
無生下二句，理事無礙。次二句，事事無礙。
圖，度也。
識盡見除者，情識盡而妄見除，則反本還源亦同。圭峯云：情盡見除，冥於法界矣。
余我敏達，素本翫習也。
偶木之文，彌天之義者，偶，遇也。圓覺鈔以海中浮木孔喻佛難處，眾生喻盲龜，盲龜遇木漂至海岸，如眾生遇佛得出苦海。今以偶木之文即華嚴經，彌天之義即還源觀，亦猶盲龜遇木孔，蓋謙辭耳。法華涅槃皆有此喻。
三偈辨勉學。
備尋諸教本者，前序亦謂備三藏之玄文，憑五乘之妙旨。
集茲華嚴觀者，序文云：窮茲性海，會彼行林，別舉六門，通為一觀。文約義無缺，序謂：繁辭必削，缺義復全，智者當勤學。即序末云：佩道君子，俯而詳焉。引前序文，釋後偈辭，原始要終，義歸一揆。是知吾祖筆削之功，起盡之勢，增益詳明，蘊乎其中矣。
華嚴還源觀疏鈔補解一卷
於時元德三季六月二十三日於東大寺東室書寫了　華嚴末資大法師寬杲生年四十一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